附件3

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

提名工作指南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 9月**

**编 制 说 明**

为做好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提名工作，我办编制了《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提名工作指南》。主要内容包括：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奖项设置和奖励条件、各奖种提名书与填写要求以及提名公示内容、评审组设置等。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 9月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奖项设置和奖励条件**

一、奖项设置

2025年度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设置5类奖种，分别为：自然科学类、技术发明类、科技进步类、青年类、国际合作类。

自然科学类、技术发明类、科技进步类为项目奖，分为一等奖、二等奖2个等级。青年类、国际合作类为人物奖，不分等级。

二、奖励条件

**（一）自然科学类。**授予在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中阐明自然现象、特征和规律，做出重大科学发现的个人、组织。上述重大科学发现应当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前人尚未发现或者尚未阐明；

2.具有重大科学价值；

3.得到国内外科学界公认。

**（二）技术发明类。**授予运用科学技术知识做出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产品、新设备样机等重大技术发明的个人、组织。上述重大技术发明应当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前人尚未发明或者尚未公开；

2.具有先进性、创造性、实用性和重大技术价值；

3.经实施创造了显著经济社会效益，且具有广泛的应用前景。

**（三）科技进步类。**授予完成和应用推广创新性科学技术成果，为推动科技进步和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个人、组织。上述创新性科学技术成果应当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技术创新性突出，技术经济指标先进；

2.经成果转化和应用推广，经济社会效益显著；

3.在推动行业科技进步、改善民生等方面有重大贡献。

**（四）青年类。**授予截至2025年1月1日未满38周岁（女性科技工作者可放宽至40周岁），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科学技术工作者：

1.在自然科学基础研究方面取得重大科学发现的；

2.在应用技术研究和产业化开发中取得重大发明创造或者关键核心技术突破的；

3.在烟台市高新技术领域创新创业中作出突出贡献，并创造显著经济社会效益的。

**（五）国际合作类。**授予对烟台市科技事业作出重要贡献的下列外籍人士：

1.同烟台市的科技人员或者组织合作研究、开发，取得重大科学技术成果的；

2.向烟台市的科技人员或者组织传授先进科学技术、培养人才，成效特别显著的；

3.为促进烟台市国际科学技术交流与合作作出重大贡献的。

# 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自然科学类）参赛提名书

项目名称：

提名者：

评审组：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制

**一、项目基本情况**

学科评审组： 提名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提 名 者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 |
| 主要完成人 | | |  | | | | | |
| 主要完成单位 | | |  | | | | | |
| 学科分类  名称 | 1 | |  | | | 代码 | |  |
| 2 | |  | | | 代码 | |  |
| 3 | |  | | | 代码 | |  |
| 任务来源 | | | □ 国家计划 □ 省部计划 □ 市县计划 □ 计划外 | | | | | |
| 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 | | | | | | | | |
| 计划名称 | | 项目名称 | | 项目负责人 | 编号 | 起止年限 | 经费  （万元） | 验收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登记成果名称： | | | | | | | | |
| 成果登记号： | | | | | | | | |
| 项目起止时间 | | | 起始： 年 月 日 | | | 完成： 年 月 日 | | |

**二、提名意见**

（适用于单位提名）

|  |  |  |  |
| --- | --- | --- | --- |
| 提名单位 |  |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 系 人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传 真 |  |
| 提名意见：  本单位已于 年 月 日通过 方式对该项目进行了公示。  提名该项目为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自然科学类）。 | | | |
| **声明：**本单位遵守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履行提名者责任，承诺遵守提名及评审工作纪律，对提名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对候选人政治、品行、水平、作风、廉洁等情况进行了审核，确认不存在任何违反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或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及其他不得提名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将负责核实查证并出具调查核实意见。    法人代表签名： 提名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 |

**二、提名意见**

（适用于专家提名）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身份证号 |  |
| 专家类型 |  | | |
| 工作单位 |  | | |
| 职 称 |  | 学科专业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邮箱 |  | 联系电话 |  |
| 提名意见： | | | |
| 已按照属地化原则，由 （候选人所在单位的主管部门）于 年 月 日通过 方式对该候选人情况协助进行了提名公示。  提名该项目为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自然科学类）。 | | | |
| **声明：**本人遵守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履行提名者责任，承诺遵守提名及评审工作纪律，对提名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对候选人政治、品行、水平、作风、廉洁等情况进行了审核，确认不存在任何违反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或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及其他不得提名的情形。作为提名人，本人同意在受理结果和评审结果公示时向社会公布；本人承诺配合询问；如产生争议，将负责核实查证并出具调查核实意见；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  提名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 | | |

**三、项目简介**

（限1页）

**四、主要科学发现**

（限5页）

**五、客观评价**

（限2页。应围绕科学发现点的原创性、公认度和科学价值进行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内容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等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科技成果评价报告结论等，可在附件中提供证明材料。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六、代表性论文专著目录**（限5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论文（专著）名称 | 刊名（出版社） | Doi  /ISSN（ISBN） | 发表（出版）时间 | 作者（按刊物发表顺序） | 通讯作者  （含共同） | 第一作者  （含共同） | 他引  总次数 | 检索  数据库 | 通讯/一作（主编）是否为第一完成人 | 第一署名单位是否为第一完成单位 |
| 1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补充说明（视情填写）：**

**承诺：**知识产权归国内所有且无争议。以下情况和规定已向所有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作者明确告知并征得同意：上述论文专著用于提名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自然科学类）；未在国家科学技术奖、省级及地市级科学技术奖获奖项目中使用。其中，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第一作者、通讯作者（含共同第一作者、共同通讯作者）已出具知情同意书面签字意见，与其他作者的有关知情证明材料均存档备查。因未如实告知上述情况而引起争议，且不能提供相应存档备查的证据，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处理。

**第一完成人签名：**

**七、代表性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的情况**（限8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被引论文专著 | 引文名称及作者 | 引文刊名 | 引文发表时间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排 名 | |  | 国 籍 |  |
| 出生年月 |  | | | 出 生 地 | |  | 民 族 |  |
| 身份证号 | 外籍人员可填写护照号 | | | 归国人员 | |  | 归国时间 |  |
| 技术职称 |  | | | 最高学历 | |  | 最高学位 |  |
| 毕业学校 |  | | | 毕业时间 | |  | 所学专业 |  |
| 电子邮箱 |  | | | 办公电话 | |  | 移动电话 |  |
| 硕士生导师 | （姓名，单位，学科） | | | 博士生导师 | | | （姓名，单位，学科） | |
| 通讯地址 |  | | | | | | 邮政编码 |  |
| 工作单位 |  | | | | | | 行政职务 |  |
| 二级单位 |  | | | | | | 党 派 |  |
| 完成单位 |  | | | | | | 所 在 地 |  |
| 单位性质 |  |
|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 | 至 | | | | | | |
| 对本项目主要科学发现的主要学术贡献： | | | | | | | | |
| 曾获地市级以上科技奖励情况： | | | | | | | | |
| **承诺**：本人同意完成人排名，遵守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本人未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本人工作单位已知悉本人被提名情况且无异议；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该项目是本人本年度被提名的唯一项目。**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完成单位声明**：本单位对候选人在本单位期间的政治、品行、作风、廉洁等情况进行了审核，不存在依规不得提名的情况。确认该完成人情况表内容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产生争议，愿意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工作单位声明**：本单位在征求相关纪检监察部门意见的基础上，对完成人政治、品行、作风、廉洁等情况进行了审核，不存在依规不得提名的情况。确认该完成人情况表内容真实准确，该完成人被提名无异议。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  | | | | |
| 排 名 |  | 法定代表人 |  | 所 在 地 |  |
| 单位性质 |  | 传 真 |  | 邮政编码 |  |
| 通讯地址 |  | | | | |
| 联 系 人 |  | 单位电话 |  | 移动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 | | |
| 对本项目主要科学发现的学术贡献： | | | | | |
|  | | | | | |
| **声明**：本单位同意完成单位排名，遵守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 | | |

**十、附件**

**一、必备附件**

1.代表性论文专著（限5篇）

2.他人引用代表性引文专著（限8篇）

3.检索报告

4.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及情况汇总表（模板附后）

**二、其他附件**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

**承诺：**本人作为项目第一完成人，对本项目完成人合作关系及上述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不实，自愿退出本年度评审并承担相应责任。

**第一完成人签名：**

**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作方式 | 合作者 | 合作时间 | 合作成果 | 证明材料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自然科学类）参赛提名书》**

**填写要求**

第一部分 总体要求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自然科学类）参赛提名书》是评审的基础文件和主要依据，原则上应由提名者提供，以第三人称表述。请根据本文要求认真填写提名书，并按照后文《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自然科学类）形式审查要点》对照检查。形式审查不合格的项目不予提交评审。

第二部分 具体要求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自然科学类）参赛提名书》，按结构分为主件和附件，按提交方式分为电子版和纸质版。

电子版提名书包括封面、主件（第一至第九部分）和附件（第十部分），应在指定的提名系统中填写和上传。主件第三、四、五部分的页边距左右各3.2 cm，上下各2.8 cm（以提名系统提供下载的模版为准），正文文字使用宋体，不小于小四号，行距不小于18磅，标题和图表文字格式自行设置（建议以黑体、仿宋、楷体为主）。

纸质版提名书包括封面、主件（第一至第九部分）和附件（第十部分），纸质版主件应从提名系统中直接生成并打印（包含“正式版”水印），附件不需从提名系统中打印。主件和附件应合订，单双面不限，纸张规格A4，竖向左侧装订。

具体填写要求如下：

封面部分：

**1.项目名称：**中文名不超过30字。应准确反映科学发现的主要研究内容和特征。

**2.提名者：**由提名系统根据关联的提名号自动填写。

**3.评审组：**由完成人从系统中选择。

**4.主要完成人**：由提名系统根据“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自动生成

**5.主要完成单位**：由提名系统根据“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自动生成。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学科评审组**：由完成人从系统中选择；**提名号**：由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填写。

**2.提名者**：由提名系统根据关联的提名号自动生成。

**3.项目名称**：由提名系统根据“封面部分”自动生成。

**4.主要完成人**：由提名系统根据“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自动生成。

**5.主要完成单位**：由提名系统根据“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自动生成。

**6.学科分类名称**：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学科填写。应按照“四、主要科学发现”所列科学发现点选择相应学科，最多可选择3个，按重要程度依次填写。

**7.任务来源**：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类别填写，可多选。

**8.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应已结题，根据与本项目的紧密程度顺序填写，不超过5项。

**9.登记成果名称、成果登记号**：指根据科技部《科技成果登记办法》在科技成果登记机构进行成果登记时的成果名称、登记号。

**10.项目起止时间**：起始时间填写立项、任务下达、合同签署等标志项目开始研究的时间；完成时间填写5篇代表性论文专著中最近1篇发表的时间。无法精确到“日”的，统一填写“1日”。

二、提名意见

限800字。本部分应由提名者填写。提名者应认真审阅提名书全文，对照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自然科学类）奖励条件，对科学发现点的原创性、研究问题的科学价值、国内外自然科学界公认度、推动学科发展的作用以及弘扬科学精神与创新文化等情况进行概述，写明提名理由和提名等级，确认提名材料真实有效，确认相关栏目符合填写要求。

提名单位提名的，需填写提名单位公示情况，提名意见表应由其业务主管部门负责人或机构法人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提名专家提名的，按照属地化原则，需填写由候选人所在单位的科技主管部门协助进行提名公示的情况，提名意见表应由提名专家签名。

三、项目简介

限1页。项目简介是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的主要内容，是对项目成果价值进行综合评价的重要依据。应客观、准确、简明扼要介绍提名项目的科学、技术、经济、社会、文化价值。

四、主要科学发现

限5页。主要科学发现是提名项目的核心内容，是对项目进行专业评价的重要依据。内容应包括：

**1.研究背景和总体思路**

概述国内外相关科学研究状况、尚待解决的问题、开展本研究的科学意义以及开展该项科学研究的总体构思。

**2.主要科学发现及科学价值**

围绕科学发现点的原创性、公认度和科学价值进行阐述，包括项目对自然现象、客观规律等的新发现、新认识，论证及实验结果，对科学研究和学科发展的促进作用，解决行业发展共性基础问题的价值与意义，潜在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等。此部分不得涉及客观评价内容。

主要发现点应以支持该发现点成立的支撑材料为依据。每个发现点须相对独立，按重要程度排序，在阐述前应首先说明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和支持其成立的代表作附件序号。第一发现点所属学科应与首页“学科分类名称”所选第一学科相同。

凡涉及实质研究内容的说明、论证及实验结果等，均应有相应论文专著或他人引文的支持。

对本项目存在的研究局限性，应当简明阐述。

五、客观评价

限2页。应围绕科学发现点的原创性、公认度和科学价值进行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内容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等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以及科技成果评价报告结论等，可在附件中提供证明材料。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六、代表性论文专著目录

按照表格所示栏目填写支撑本项目“四、主要科学发现”的代表性论文专著详细情况，限5篇，按重要程度排序。

1.所列论文专著应在正式刊物公开发表或出版两年以上（即2023年1月1日之前）。在线发表时间可作为论文发表时间，但须在论文电子版中有体现，或另附在线发表时间的证明。

2.所列论文专著**署名第一单位（标号为1的单位）应为国内单位**。**论文专著署名第一单位（标号为1的单位）不是国内单位的，不得列为代表性论文专著。**

3.“作者”“通讯作者（含共同通讯作者）”“第一作者（含共同第一作者）”，均应基于论文的全部作者进行填写，不得只填写本项目完成人或少填漏填。

其中，“作者”“通讯作者（含共同通讯作者）”和“第一作者（含共同第一作者）”的姓名表述应与论文原文的署名保持一致。

如果某些学科没有通讯作者或第一作者概念，相应栏目可不填写，但要在本页“补充说明”中加以说明。

4.“他引总次数”“检索数据库”应依据检索报告填写，同时在附件提交检索报告。详见“九、附件”的具体要求。

对检索机构和“他引总次数”的检索数据库不作限定，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选择。网络搜索引擎结果亦可作为检索依据，但须考虑到评审者对其公信力的接受程度。

**在提名书其他部分出现的论文他引统计次数，必须是上述代表性论文专著的他引统计情况。其他论文专著的他引统计情况不得列入或出现在提名书中。**

5.“通讯/一作（主编）是否为第一完成人”“第一署名单位是否为第一完成单位”请如实填写“是”或“否”。

6.项目第一完成人应在本表指定处签名承诺：“知识产权归国内所有且无争议。以下情况和规定已向所有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作者明确告知并征得同意：上述论文专著用于提名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自然科学类）；未在国家科学技术奖、省级及地市级科学技术奖获奖项目中使用。其中，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第一作者、通讯作者（含共同第一作者、共同通讯作者）已出具知情同意书面签字意见，与其他作者的有关知情证明材料均存档备查。因未如实告知上述情况而引起争议，且不能提供相应存档备查的证据，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处理。”

七、代表性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的情况

按照表格所示栏目填写“六、代表性论文专著目录”所列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的有关情况，代表性引文专著不超过8篇，按被引代表性论文专著的顺序排列，引用内容在附件中明确标识。

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所列完成人应为“六、代表性论文专著目录”所列论文专著的署名作者。附件所列验收、鉴定的专家组成员不能作为完成人。

**1.排名**：应按照贡献大小排序，授奖人数不超过10人。

**2.国籍**：据实填写。所列完成人一般应为中国公民（外国人应与我市单位或个人开展科技合作）。

**3.身份证号**：大陆居民填写国内居民身份证号（18位）；港澳居民填写香港或澳门居民身份证号；台湾居民填写台湾居民来往通行证号；外籍专家填写护照号码。

**4.工作单位**：根据人事关系填写完成人现工作的单位，已退休的填写退休前的工作单位，在国外工作的，填写国外单位。

**5.二级单位**：填写完成人所在的具体部门，如大学的院系等。

**6.完成单位**：填写完成人参与本项目主要研究工作时所在单位，应为国内法人单位。如涉及多个单位，应根据贡献大小填写一个单位。完成单位与奖励证书关联，请根据实际情况审慎填写。

**7.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起始时间应在本项目起始时间之后，结束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不限于本项目完成时间之前。

**8.对本项目主要科学发现的学术贡献**：不超过300字。应具体写明完成人对本项目作出的实质性贡献，并注明对应“四、重要科学发现”所列第几项科学发现及代表性论文专著编号。与他人合作完成的科学发现，要明确阐述本人独立于合作者的具体贡献，以及支持本人贡献成立的证明材料在附件中的编号。

**9.曾获地市级以上科技奖励情况**：不超过200字，不得瞒报漏报。填写完成人曾获地市级以上科技奖励的获奖年度、奖种、等级、项目名称、排名及证书编号（没有内容填写“无”）。

**10.签名和盖章**：“本人签名”应为完成人的亲笔签名，不得使用签名章、他人代签或仿造签名。如因特殊情况而无法签名，应由提名者出具书面说明，随提名书一并报送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

完成人的工作单位和完成单位应在“单位（盖章）”处盖章。如工作单位和完成单位为同一单位，只需加盖一个公章；如为不同单位，两个单位公章应同时加盖。所盖公章应与填写的单位名称一致（具有多个名称的单位，所盖公章应至少与其中一个名称相同）。工作单位是国外单位的，可以不盖章。

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所列完成单位应为法人单位，项目完成单位数不超过7个。

**1.单位名称**：应与单位公章完全一致。不得填写非法人单位名称或单位简称。

**2.单位性质**：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类别填写。

**3.对本项目主要学术贡献**：不超过600字。

完成单位应由法定代表人签名（特殊情况下，可由法定代表人委托指定人签名并出具书面委托书），并在单位盖章处盖章。

十、附件

电子版附件合计不超过35个文件，其中必备附件以PDF文件提交，不超过15个，其他附件以JPG文件提交，不超过20个。纸质版必备附件页数因部分内容存在多页情况而不作总数限制，其他附件不超过20页。具体要求如下：

**1.必备附件**

**（1）代表性论文专著**：电子版和纸质版均应按照“六、代表性论文专著目录”所列论文专著的顺序排列，不得遗漏，也不得超出列表范围。

电子版：代表性论文提交全文，专著提交首页、版权页、核心内容页和文献页，每篇论文（专著）1个PDF文件，合计不超过5个PDF文件。

纸质版：代表性论文提交首页，专著提交版权页，每篇论文（专著）1页，合计不超过5页。

**（2）代表性引文**：电子版和纸质版均应按照“七、代表性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的情况”所列引文的顺序排列，不得遗漏，也不得超出列表范围。

电子版：代表性引文提交首页、引用页和文献页，专著提交首页、版权页、引用页和文献页，每篇引文1个PDF文件，合计不超过8个PDF文件。

纸质版：代表性引文提交首页，专著提交版权页，每篇引文（专著）1页，合计不超过8页。

**（3）检索报告**：指“六、代表性论文专著目录”所列论文专著的检索报告。

电子版：提交全文扫描件，限1个PDF文件。

纸质版：提交盖章页的复印件，限1页。

**（4）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含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按照模板格式填写，并由第一完成人签名。完成人仅为1人的不需要提交。

电子版：提交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含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扫描件，应包含第一完成人签名，限1个PDF文件。

纸质版：提交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含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原件，应由第一完成人签名，按实际页数提交。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应以第一完成人角度，介绍项目完成人之间的合作经历或合作关系，不局限于第一完成人与其他完成人的合作，也可以包括其他完成人之间的合作。

**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即“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有关内容列表化，每行填写一项合作内容。其中：

**合作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专著合著、论文合著、共同立项、共同知识产权、共同参与制订标准规范和产业合作等。

**合作者**填写此项合作内容中涉及的完成人。

**合作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不限于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合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专著名称、论文名称、发明专利名称、合同名称等。

**证明材料**填写其在提名书电子版附件中的编号。

**2.其他附件**

指支撑本项目重要科学发现、客观评价及完成人学术贡献的证明材料。

电子版不超过20个JPG文件，每个文件均应清晰可辨，原则上不要拼图。

纸质版不超过20页，应与电子版一致，不需提交原件。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自然科学类）形式审查要点**

为提高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提名材料质量，便于提名者严格审查把关，现将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自然科学类）形式审查要点》印发，请项目完成人、完成单位和提名者在填写和审查提名书时严格执行。形审不合格的项目不予受理。

一、提名书不得出现涉密内容；

二、提名项目的主要研究开发活动应在烟台完成，第一完成单位应为依法在烟台设立的法人单位；

三、所有完成人及完成单位均对项目有实质性贡献，且第一完成单位权属的主要支撑材料不低于40%，第一完成人权属的主要支撑材料不低于30%。权属材料只计算代表性论文专著目录中的材料，论文所列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计入完成人权属，第一单位计入完成单位权属；论著所列第一作者计入完成人权属；若知识产权未标明完成单位的（如论著等），可由知识产权所有人开具证明，对完成单位对该知识产权的贡献进行说明；如若出现完成单位与知识产权单位不一致的，应出具行政机关出具的单位名称变更证明或隶属证明；

四、所列主要发现点（含论文、专著等）应未在国家科学技术奖励、省级及地市级科学技术奖获奖项目中使用过；

五、所列代表性论文（专著）应在2023年1月1日之前发表（出版）；

六、完成人与完成单位必须在代表性论文专著的作者和单位信息中有所体现；

七、代表性论文（专著）的第一署名单位必须是国内单位；

八、按要求签名盖章，所盖公章应与单位名称一致；

九、必备附件按要求提交完整；

十、其他提名工作通知要求的情况。

# 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技术发明类）参赛提名书

项目名称：

提名者：

评审组：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制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专业评审组： 提名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提 名 者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主要完成人 | | |  | | | | | | | | | |
| 主要完成单位 | | |  | | | | | | | | | |
| 学科分类名称 | 1 | |  | | | | | | 代码 |  | | |
| 2 | |  | | | | | | 代码 |  | | |
| 3 | |  | | | | | | 代码 |  | | |
|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 | |  | | | | | | | | | |
| 所属技术产业领域 | | |  | | | | | | | | | |
| 任务来源 | | | □ 国家计划 □ 省部计划 □ 市县计划 □ 计划外 | | | | | | | | | |
| 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 | | | | | | | | | | | | |
| 计划名称 | | 项目名称 | | 项目负责人 | 编号 | 起止年限 | | 经费  （万元） | | | 验收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登记成果名称： | | | | | | | | | | | | |
| 成果登记号： | | | | | | | | | | | | |
| 授权发明专利（项） | | |  | | | | 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 | | | | |  |
| 项目起止时间 | | | 起始： 年 月 日 | | | | 完成： 年 月 日 | | | | | |

**二、提名意见**

（适用于单位提名）

|  |  |  |  |
| --- | --- | --- | --- |
| 提名单位 |  |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 系 人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传 真 |  |
| 提名意见：  本单位已于 年 月 日通过 方式对该项目进行了公示。  提名该项目为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技术发明类）。 | | | |
| **声明：**本单位遵守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履行提名者责任，承诺遵守提名及评审工作纪律，对提名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对候选人政治、品行、水平、作风、廉洁等情况进行了审核，确认不存在任何违反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或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及其他不得提名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将负责核实查证并出具调查核实意见。  法人代表签名： 提名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 |

**二、提名意见**

（适用于专家提名）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身份证号 |  |
| 专家类型 |  | | |
| 工作单位 |  | | |
| 职 称 |  | 学科专业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邮箱 |  | 联系电话 |  |
| 提名意见： | | | |
| 已按照属地化原则，由 （候选人所在单位的主管部门）于 年 月 日通过 方式对该候选人情况协助进行了提名公示。  提名该项目为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技术发明类）。 | | | |
| **声明：**本人遵守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履行提名者责任，承诺遵守提名及评审工作纪律，对提名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对候选人政治、品行、水平、作风、廉洁等情况进行了审核，确认不存在任何违反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或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及其他不得提名的情形。作为提名人，本人同意在受理结果和评审结果公示时向社会公布；本人承诺配合询问；如产生争议，将负责核实查证并出具调查核实意见；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  提名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 | | |

**三、项目简介**

（限1页）

**四、主要技术发明**

（限5页）

**五、客观评价**

（限2页。围绕技术发明点的首创性、先进性和技术价值进行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意见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与国内外相关技术的比较，国家相关部门正式作出的技术检测报告、验收意见、鉴定结论，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以及科技成果评价报告结论等，可在附件中提供证明材料。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六、应用情况和效果**

**1.应用情况（限2页）**

**2.应用效果（限2页）**

**七、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限10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知识产权（标准）类别 | 知识产权（标准）具体名称 | 国家  （地区） | 授权号（标准编号） | 授权（标准发布）日期 | 证书编号（标准批准发布部门） | 权利人（标准起草单位） | 发明人（标准起草人） | 发明专利（标准）有效状态 | 第一完成人是否为发明人（标准起草人） | 第一完成单位是否为权利人（标准起草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承诺：**上述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用于提名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技术发明类）的情况，已征得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权利人（发明专利指发明人）的同意，未在国家科学技术奖、省级及地市级科学技术奖获奖项目中使用。其中，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权利人（发明人）已出具知情同意书面签字意见，并存档备查。因未如实告知上述情况而引起争议，且不能提供相应存档备查的证据，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处理。

**第一完成人签名：**

**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性 别 |  | 排 名 | |  | 国 籍 |  |
| 出生年月 |  | | | | 出 生 地 | |  | 民 族 |  |
| 身份证号 |  | | | | 归国人员 | |  | 归国时间 |  |
| 技术职称 |  | | | | 最高学历 | |  | 最高学位 |  |
| 毕业学校 |  | | | | 毕业时间 | |  | 所学专业 |  |
| 电子邮箱 |  | | | | 办公电话 | |  | 移动电话 |  |
| 硕士生导师 | （姓名，单位，学科） | | | | 博士生导师 | | | （姓名，单位，学科） | |
| 通讯地址 |  | | | | | | | 邮政编码 |  |
| 工作单位 |  | | | | | | | 行政职务 |  |
| 二级单位 |  | | | | | | | 党 派 |  |
| 完成单位 |  | | | | | | | 所 在 地 |  |
| 单位性质 |  |
|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 | 至 | | | | | | | |
| 对本项目主要技术发明的贡献： | | | | | | | | | |
| 曾获地市级以上科技奖励情况： | | | | | | | | | |
| **承诺**：本人同意完成人排名，遵守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本人未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本人工作单位已知悉本人被提名情况且无异议；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该项目是本人本年度被提名的唯一项目。**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完成单位声明**：本单位对候选人在本单位期间的政治、品行、作风、廉洁等情况进行了审核，不存在依规不得提名的情况。确认该完成人情况表内容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产生争议，愿意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工作单位声明**：本单位在征求相关纪检监察部门意见的基础上，对完成人政治、品行、作风、廉洁等情况进行了审核，不存在依规不得提名的情况。确认该完成人情况表内容真实准确，该完成人被提名无异议。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  | | | | |
| 排 名 |  | 法定代表人 |  | 所 在 地 |  |
| 单位性质 |  | 传 真 |  | 邮政编码 |  |
| 通讯地址 |  | | |  |  |
| 联 系 人 |  | 单位电话 |  | 移动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 | | |
| 对本项目主要技术发明的贡献： | | | | | |
|  | | | | | |
| **声明**：本单位同意完成单位排名，遵守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 | | |

**十、附件**

**一、必备附件**

1.“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

2.应用满两年的佐证材料

3.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

4.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及情况汇总表（模板附后）

**二、其他附件**

1.应用情况和效果佐证材料

2.其他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

**承诺：**本人作为项目第一完成人，对本项目完成人合作关系及上述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不实，自愿退出本年度评审并承担相应责任。

**第一完成人签名：**

**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作方式 | 合作者 | 合作时间 | 合作成果 | 证明材料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技术发明类）参赛提名书》**

**填写要求**

第一部分 总体要求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技术发明类）参赛提名书》是评审的基础文件和主要依据，原则上应由提名者提供，以第三人称表述。请根据本文要求认真填写提名书，并按照后文《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技术发明类）形式审查要点》对照检查。形式审查不合格的项目不予提交评审。

第二部分 具体要求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技术发明类）参赛提名书》，按结构分为主件和附件，按提交方式分为电子版和纸质版。

电子版提名书包括封面、主件（第一至第九部分）和附件（第十部分），应在指定的提名系统中填写和上传。主件第三、四、五部分的页边距左右各3.2 cm，上下各2.8 cm（以提名系统提供下载的模版为准），正文文字使用宋体，不小于小四号，行距不小于18磅，标题和图表文字格式自行设置（建议以黑体、仿宋、楷体为主）。

纸质版提名书包括封面、主件（第一至第九部分）和附件（第十部分）。纸质版主件应从提名系统中直接生成并打印（包含“正式版”水印），附件不需从提名系统中打印。主件和附件应合订，单双面不限，纸张规格A4，竖向左侧装订。

**不得填写涉及国家秘密的内容，不得提供标注密级的附件材料。**

具体填写要求如下：

封面部分：

**1.项目名称：**中文名不超过30字。应准确反映技术发明的主要研究内容和特征。

**2.提名者：**由提名系统根据关联的提名号自动填写。

**3.评审组：**由完成人从系统中选择。

**4.主要完成人**：由提名系统根据“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自动生成

**5.主要完成单位**：由提名系统根据“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自动生成。

一、项目基本情况

**1.专业评审组**：由完成人从系统中选择；**提名号**：由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填写。

**2.提名者**：由提名系统根据关联的提名号自动生成。

**3.项目名称**：由提名系统根据“封面部分”自动生成。

**4.主要完成人**：由提名系统根据“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自动生成。

**5.主要完成单位**：由提名系统根据“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自动生成。

**6.学科分类名称**：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学科。应按照“四、主要技术发明”所列技术发明点选择相应学科，最多可选择3个，按重要程度依次填写。

**7.所属国民经济行业**：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门类填写。

**8.所属技术产业领域**：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领域填写。

**9.任务来源**：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类别填写，可多选。

**10.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应已结题，根据与本项目的紧密程度顺序填写，不超过5项。

**11.登记成果名称、成果登记号**：指根据科技部《科技成果登记办法》在科技成果登记机构进行成果登记时的成果名称、登记号。

**12.授权发明专利（项）**：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技术发明内容成立的已授权发明专利数目。列入计数的专利应为本项目独有，且未在已获地市级以上政府科技奖励项目中使用。

**13.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技术发明内容成立的除发明专利外的其他授权知识产权数目，如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植物新品种权等（不含论文专著）。列入计数的知识产权应为本项目独有，且未在已获地市级以上科技奖励项目中使用。

**14.项目起止时间**：起始时间填写立项、任务下达、合同签署等标志项目开始研发的时间。完成时间填写项目整体技术首次应用的时间，无法精确到“日”的，统一填写“1日”。

二、提名意见

限800字。本部分应由提名者填写。提名者应认真审阅提名书全文，对照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技术发明类）提名标准，对技术发明点的创造性、先进性、应用效果进行概述，写明提名理由和提名等级， 确认提名材料真实有效，确认相关栏目符合填写要求。

提名单位提名的，需填写提名单位公示情况，提名意见表应由其业务主管部门负责人或机构法人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提名专家提名的，按照属地化原则，需填写由候选人所在单位的科技主管部门协助进行提名公示的情况，提名意见表应由提名专家签名。

三、项目简介

限1页。项目简介是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的主要内容，是对项目成果价值进行综合评价的重要依据。应客观、准确、简明扼要介绍提名项目的科学、技术、经济、社会、文化价值。

四、主要技术发明

限5页。主要技术发明是提名书的核心内容，是对项目进行专业评价的重要依据。内容应包括：

**1.研发背景和总体思路**

简明扼要地阐述烟台市行业或企业急需解决的技术创新难题、国内外研发现状以及项目研究的总体思路和方案。

**2.主要技术发明点及其主要内容**

围绕首创性、先进性和技术价值进行阐述，包括项目在技术原理或基础性、核心性技术问题上取得的突破，论证及实验结果，客观、详实地对比国内外同类技术的主要参数（可列表说明）等。此部分不得涉及客观评价内容。

主要技术发明点应以支持其发明创造成立的支撑材料为依据，按重要程度排序。每个发明点相对独立，在阐述前应首先说明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和支持其成立的授权发明专利等支撑材料的种类和附件序号，第一发明点所属学科应与首页“学科分类名称”所选第一学科相同。

对本项目存在的技术局限性，应当简明阐述。

五、客观评价

限2页。围绕技术发明点的首创性、先进性和技术价值进行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意见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与国内外相关技术的比较，国家相关部门正式作出的技术检测报告、验收意见、鉴定结论，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以及科技成果评价报告结论等，可在附件中提供证明材料。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六、应用情况和效果

**1****.应用情况**

限2页。应就本项目技术应用的对象（如应用的单位、产品、工艺、工程、服务等）及规模情况进行概述，并在附件中提供主要客观佐证材料的关键页或材料目录。

主要应用单位（包含应用项目技术的完成单位）情况按下表格式说明，不超过10个。

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应用的技术 | 应用对象  及规模 | 应用起止时间 | 单位联系人/电话 |
|  |  |  |  |  |  |

**2.应用效果**

根据行业领域特点填写应用效果，限2页。

应说明本项目在解决行业技术问题、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保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提高国防能力、保障国家和社会安全、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提升健康水平、提高国民科学文化素质和培养人才、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方面所起的作用。

有经济效益的，介绍完成单位和“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中所列单位**近三年**应用本项目技术所取得的经济效益情况。如院校、科研院所技术合同收入（合同额和到账额）；企业或其他单位应用本项目技术的产品或服务的质量和效率提升情况，与项目技术应用有关的销售额，以及节约成本、降低能耗等情况。填写经济效益数据的，应注明计算方式，并在“其他附件”中提交支持数据成立的客观佐证材料。

应在附件中提供能证明本项目整体技术已实施应用两年以上（2023年1月1日之前应用）的佐证材料。

七、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限10件）

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主要技术发明成立且已批准或授权的知识产权（包括发明专利、植物新品种权等）和标准规范等。应按与主要技术发明点的密切和重要程度排序，应在附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对于发明专利，知识产权类别选择发明专利，然后依次填写发明名称，国家（地区），专利号，授权公告日，专利证书上的证书号，发明人，专利权人、专利的有效状态。

对于其他类型，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相应栏目，发明人一栏可不填。

“第一完成人是否为发明人（标准起草人）” “第一完成单位是否为权利人（标准起草单位）”请如实填写“是”或“否”。

项目第一完成人应在本表指定处签名承诺：“知识产权归国内所有且无争议。以下情况和规定已向所有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作者明确告知并征得同意：上述知识产权用于提名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技术发明类）；未在国家科学技术奖、省级及地市级科学技术奖获奖项目中使用。其中，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权利人（发明专利指发明人）已出具知情同意书面签字意见，与其他作者的有关知情证明材料均存档备查。因未如实告知上述情况而引起争议，且不能提供相应存档备查的证据，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处理。”

所列专利证书颁发日期、标准规范发布日期、论文发表日期应在2025年1月1日之前。

**发明人或权利人均不是项目主要完成人或完成单位的发明专利，不得列入本表。**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前三位完成人应为“七、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所列授权发明专利的发明人。**附件所列验收、鉴定的专家组成员不能作为完成人。

**1.排名**：应按照贡献大小排序，授奖人数不超过10人。

**2.国籍**：据实填写。所列完成人一般应为中国公民（外国人应与我市单位或个人开展科技合作）。

**3.身份证号**：大陆居民填写国内居民身份证号（18位）；港澳居民填写香港或澳门居民身份证号；台湾居民填写台湾居民来往通行证号。外国人填写护照号码。

**4.工作单位**：根据人事关系填写完成人现工作的单位，已退休的填写退休前的工作单位，在国外工作的，填写国外单位。

**5.二级单位**：填写完成人所在的具体部门，如大学的院系等。

**6.完成单位**：填写完成人参与本项目主要研究工作时所在单位，应为国内法人单位。如涉及多个单位，应根据贡献大小填写一个单位。完成单位与奖励证书关联，请根据实际情况审慎填写。

**7.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起始时间应在本项目起始时间之后，结束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不限于本项目完成时间之前。

**8.对本项目主要技术发明的贡献**：不超过300字。应具体写明完成人对本项目作出的实质性贡献并注明对应“四、主要技术发明”所列第几项技术发明；与他人合作完成的技术发明，要明确阐述本人独立于合作者的具体贡献，以及支持本人贡献成立的证明材料在附件中的编号。

**9.曾获地市级以上科技奖励情况**：不超过200字，不得瞒报漏报。填写完成人曾获地市级以上科技奖励的获奖年度、奖种、等级、项目名称、排名及证书编号（没有内容填写“无”）。

**10.签名和盖章**：“本人签名”应为完成人的亲笔签名，不得使用签名章、他人代签或仿造签名。如因特殊情况而无法签名，应由提名者出具书面说明，随提名书一并报送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

完成人的工作单位和完成单位应在“单位（盖章）”处盖章。如工作单位和完成单位为同一单位，只需加盖一个公章；如为不同单位，两个单位公章应同时加盖。所盖公章应与填写的单位名称一致（具有多个名称的单位，所盖公章应至少与其中一个名称相同）。工作单位是国外单位的，可以不盖章。

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所列完成单位应为法人单位，项目完成单位数不超过7个。

**1.单位名称**：应与单位公章完全一致。不得填写非法人单位名称或单位简称。

**2.单位性质**：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类别填写。

**3.对本项目技术创造性的贡献**：不超过600字。

完成单位应由法定代表人签名（特殊情况下，可由法定代表人委托指定人签名并出具书面委托书），并在单位盖章处盖章。

十、附件

电子版必备附件以PDF文件提交，不超过13个，其他附件不超过10个PDF文件和20个JPG文件。纸质版按下述要求提交。具体要求如下：

**1.必备附件**

**（1）“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指“七、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所列内容的证明材料。

电子版：发明专利提交证书和说明书全文（含摘要页、权利要求书和说明书），其他类型的提交证书或全文。每个内容1个PDF文件，合计不超过10个PDF文件。

纸质版：发明专利提交证书和说明书摘要页，其他类型的提交证书复印件或首页。每个内容1页，不超过10页。

**（2）应用满两年的佐证材料：**至少提供一份能证明本项目整体技术已实施应用两年以上（2023年1月1日之前应用）的客观佐证材料关键页，如验收报告、用户报告、销售或服务合同等。应用单位出具的相应说明或证明可以作为佐证材料，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电子版：提交关键页的扫描件，限1个PDF文件。

纸质版：提交关键页的复印件，不得超出电子版范围。

**（3）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需要行政审批的项目，提供国家有关部门出具的已获批两年以上的行政审批文件。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相关行业如：新药、医疗器械、动植物新品种、农药、肥料、兽药、食品、通信设备、压力容器等。审批时间应在2023年1月1日之前。

电子版：提交全文扫描件，限1个PDF文件。

纸质版：提交盖章页的复印件，每个批件限1页。

**（4）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含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按照附表格式填写，并由第一完成人签名。完成人仅为1人的不需要提交。

电子版：提交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含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扫描件，应包含第一完成人签名，限1个PDF文件。

纸质版：提交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含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原件，应由第一完成人签名，按实际页数提交。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应以第一完成人角度，介绍项目完成人之间的合作经历或合作关系，不局限于第一完成人与其他完成人的合作，也可以包括其他完成人之间的合作。

**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即“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有关内容列表化，每行填写一项合作内容。其中：

**合作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专著合著、论文合著、共同立项、共同知识产权、共同参与制订标准规范和产业合作等。

**合作者**填写此项合作内容中涉及的完成人。

**合作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不限于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合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专著名称、论文名称、发明专利名称、合同名称等，可与主要知识产权、应用情况等佐证材料相同。

**合作关系佐证材料**填写其在提名书电子版附件中的编号。

**2.其他附件**

**（1）应用情况和效果佐证材料：**指用于佐证的客观材料，如：科技成果评价报告、验收报告、用户报告、技术合同、销售或服务合同、检测报告等。应用单位出具的相应说明或证明可以作为佐证材料，但不要求必须提交，如提交，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填写经济效益数据的，提交支持数据成立的客观佐证材料，如到账凭证或所在单位财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等。

电子版：不超过10个PDF文件，每个单位对应1个PDF文件，不得超出“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和完成单位的范围。

纸质版：提交关键页复印件，不得超出电子版范围，每个单位原则上不超过3页。

**（2）其他**：指支撑本项目主要技术发明、客观评价及完成人学术贡献的证明材料。

电子版：不超过20个JPG文件，每个文件均应清晰可辨，原则上不要拼图。

纸质版：不超过20页，应与电子版一致，不需提交原件。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技术发明类）形式审查要点**

为提高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提名材料质量，便于提名者严格审查把关，现将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技术发明类）形式审查要点》印发，请项目完成人、完成单位和提名者在填写和审查提名书时严格执行。形审不合格的项目不予受理。

一、提名书不得出现涉密内容；

二、提名项目的主要研究开发、应用推广活动应在烟台完成，第一完成单位应为依法在烟台设立的法人单位；

三、所有完成人及完成单位均对项目有实质性贡献，且第一完成单位权属的主要支撑材料不低于40%，第一完成人权属的主要支撑材料不低于30%。权属材料只计算知识产权目录中的材料，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所列发明人计入完成人权属、权利人计入完成单位权属；植物新品种权所列培育人计入完成人权属，品种权人计入完成单位权属；软件著作权所列单位计入完成单位权属；论文所列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计入完成人权属，第一单位计入完成单位权属；论著所列第一作者计入完成人权属。如若知识产权未标明完成人的（如软件著作权等），可由知识产权所有单位开具证明，对完成人对该知识产权的贡献进行说明。若知识产权未标明完成单位的（如论著等），可由知识产权所有人开具证明，对完成单位对该知识产权的贡献进行说明。如若出现完成单位与知识产权单位不一致的，应出具行政机关出具的单位名称变更证明或隶属证明；

四、所列主要发明内容（含专利、论文等）应未在国家科学技术奖励、省级及地市级科学技术奖获奖项目中使用；

五、所列专利证书颁发日期、标准规范发布日期、论文发表日期应在2025年1月1日之前；

六、项目整体技术应用满两年（即2023年1月1日之前应用）；按规定需要行政审批的项目，需提交相关部门审批证明，行政审批时间应满两年；

七、代表性论文（专著）、知识产权的第一署名单位必须是国内单位；

八、按要求签名盖章，所盖公章应与单位名称一致；

九、必备附件按要求提交完整；

十、其他提名工作通知要求的情况。

# 

# 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科技进步类）参赛提名书

项目名称：

提名者：

评审组：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制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专业评审组： 提名号：

奖励类别： □ 技术开发与推广类 □ 社会公益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提 名 者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主要完成人 | |  | | | | | | | | | |
| 主要完成单位 | |  | | | | | | | | | |
| 学科分类  名称 | 1 |  | | | | | | 代码 |  | | |
| 2 |  | | | | | | 代码 |  | | |
| 3 |  | | | | | | 代码 |  | | |
|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 |  | | | | | | | | | |
| 所属技术产业领域 | |  | | | | | | | | | |
| 任务来源 | | □ 国家计划 □ 省部计划 □ 市县计划 □ 计划外 | | | | | | | | | |
| 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 | | | | | | | | | | | |
| 计划名称 | | 项目名称 | 项目负责人 | 编号 | 起止年限 | | 经费 （万元） | | | 验收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登记成果名称： | | | | | | | | | | | |
| 成果登记号： | | | | | | | | | | | |
| 授权发明专利（项） | |  | | | | 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 | | | | |  |
| 项目起止时间 | | 起始： 年 月 日 | | | | 完成： 年 月 日 | | | | | |

**二、提名意见**

（适用于单位提名）

|  |  |  |  |
| --- | --- | --- | --- |
| 提名单位 |  |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 系 人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传 真 |  |
| 提名意见：  本单位已于 年 月 日通过 方式对该项目进行了公示。  提名该项目为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科技进步类）。 | | | |
| **声明：**本单位遵守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履行提名者责任，承诺遵守提名及评审工作纪律，对提名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对候选人政治、品行、水平、作风、廉洁等情况进行了审核，确认不存在任何违反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或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及其他不得提名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将负责核实查证并出具调查核实意见。  法人代表签名： 提名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 |

**二、提名意见**

（适用于专家提名）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身份证号 |  |
| 专家类型 |  | | |
| 工作单位 |  | | |
| 职 称 |  | 学科专业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邮箱 |  | 联系电话 |  |
| 提名意见： | | | |
| 已按照属地化原则，由 （候选人所在单位的主管部门）于 年 月 日通过 方式对该候选人情况协助进行了提名公示。  提名该项目为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科技进步类）。 | | | |
| **声明：**本人遵守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履行提名者责任，承诺遵守提名及评审工作纪律，对提名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对候选人政治、品行、水平、作风、廉洁等情况进行了审核，确认不存在任何违反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或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及其他不得提名的情形。作为提名人，本人同意在受理结果和评审结果公示时向社会公布；本人承诺配合询问；如产生争议，将负责核实查证并出具调查核实意见；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  提名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 | | |

**三、项目简介**

（限1页）

**四、主要科技创新**

（限5页）

**五、客观评价**

（限2页。围绕创新性、应用效益和经济社会价值进行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意见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与国内外相关技术的比较，国家相关部门正式作出的技术检测报告、验收意见、鉴定结论，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以及科技成果评价报告结论等，可在附件中提供证明材料。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六、应用情况和效益**

**1.应用情况（限2页）**

**2.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限2页）**

**七、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限10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知识产权（标准）类别 | 知识产权（标准）具体名称 | 国家  （地区） | 授权号（标准编号） | 授权（标准发布）日期 | 证书编号（标准批准发布部门） | 权利人（标准起草单位） | 发明人（标准起草人） | 发明专利（标准）有效状态 | 第一完成人是否为发明人（标准起草人） | 第一完成单位是否为权利人（标准起草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承诺：**上述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用于提名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科技进步类）的情况，已征得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权利人（发明专利指发明人）的同意，未在国家科学技术奖、省级及地市级科学技术奖获奖项目中使用。其中，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权利人（发明人）已出具知情同意书面签字意见，并存档备查。因未如实告知上述情况而引起争议，且不能提供相应存档备查的证据，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处理。

**第一完成人签名：**

**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性别 |  | 排 名 |  | | 国 籍 |  |
| 出生年月 |  | | | | 出 生 地 |  | | 民 族 |  |
| 身份证号 |  | | | | 归国人员 |  | | 归国时间 |  |
| 技术职称 |  | | | | 最高学历 |  | | 最高学位 |  |
| 毕业学校 |  | | | | 毕业时间 |  | | 所学专业 |  |
| 电子邮箱 |  | | | | 办公电话 |  | | 移动电话 |  |
| 硕士生导师 | （姓名，单位，学科） | | | | 博士生导师 | | | （姓名，单位，学科） | |
| 通讯地址 |  | | | | | | | 邮政编码 |  |
| 工作单位 |  | | | | | | | 行政职务 |  |
| 二级单位 |  | | | | | | | 党 派 |  |
| 完成单位 |  | | | | | | | 所 在 地 |  |
| 单位性质 |  |
|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 | 至 | | | | | | | |
| 对本项目主要科技创新的贡献： | | | | | | | | | |
| 曾获地市级以上科技奖励情况： | | | | | | | | | |
| **声明**：本人同意完成人排名，遵守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本人未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本人工作单位已知悉本人被提名情况且无异议。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该项目是本人本年度被提名的唯一项目。**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完成单位声明**：本单位对候选人在本单位期间的政治、品行、作风、廉洁等情况进行了审核，不存在依规不得提名的情况。确认该完成人情况表内容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产生争议，愿意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工作单位声明**：本单位在征求相关纪检监察部门意见的基础上，对完成人政治、品行、作风、廉洁等情况进行了审核，不存在依规不得提名的情况。确认该完成人情况表内容真实准确，该完成人被提名无异议。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  | | | | |
| 排 名 |  | 法定代表人 |  | 所 在 地 |  |
| 单位性质 |  | 传 真 |  | 邮政编码 |  |
| 通讯地址 |  | | |  |  |
| 联 系 人 |  | 单位电话 |  | 移动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 | | |
| 对本项目科技创新和应用推广情况的贡献： | | | | | |
|  | | | | | |
| **声明**：本单位同意完成单位排名，遵守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 | | |

**十、附件**

**一、必备附件**

1.“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

2.应用满两年的佐证材料

3.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

4.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及情况汇总表（模板附后）

**二、其他附件**

1.应用情况和效益佐证材料

2.其他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

**承诺：**本人作为项目第一完成人，对本项目完成人合作关系及上述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不实，自愿退出本年度评审并承担相应责任。

**第一完成人签名：**

**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作方式 | 合作者 | 合作时间 | 合作成果 | 证明材料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科技进步类）参赛提名书》**

**填写要求**

第一部分 总体要求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科技进步类）参赛提名书》是评审的基础文件和主要依据，原则上应由提名者提供，以第三人称表述。请根据本文要求认真填写提名书，并按照后文《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科技进步类）形式审查要点》对照检查。形式审查不合格的项目不予提交评审。

第二部分 具体要求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科技进步类）参赛提名书》，按结构分为主件和附件，按提交方式分为电子版和纸质版。

电子版提名书包括封面、主件（第一至第九部分）和附件（第十部分），应在指定的提名系统中填写和上传。主件第三、四、五部分的页边距左右各3.2 cm，上下各2.8 cm（以提名系统提供下载的模版为准），正文文字使用宋体，不小于小四号，行距不小于18磅，标题和图表文字格式自行设置（建议以黑体、仿宋、楷体为主）。

纸质版提名书包括封面、主件（第一至第九部分）和附件（第十部分）纸质版主件应从提名系统中直接生成并打印（包含“正式版”水印），附件不需从提名系统中打印。主件和附件应合订，单双面不限，纸张规格A4，竖向左侧装订

**不得填写涉及国家秘密的内容，不得提供标注密级的附件材料。**

具体填写要求如下：

封面部分：

**1.项目名称：**中文名不超过30字。应准确反映科技创新的主要研究内容和特征。

**2.提名者：**由提名系统根据关联的提名号自动填写。

**3.评审组：**由完成人从系统中选择。

**4.主要完成人**：由提名系统根据“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自动生成

**5.主要完成单位**：由提名系统根据“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自动生成。

一、项目基本情况

**1.专业评审组**：由完成人从系统中选择；**提名号**：由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填写。

**2.奖励类别**：技术开发与推广类、社会公益类，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类别填写。

技术开发与推广类项目是指在技术开发与推广活动中，取得或者引进的具有重大实用价值的产品、技术、工艺、材料、设计和生物品种等重大科技成果及其推广应用。

社会公益类项目是指在计量、科技信息、科技档案等科学技术基础性工作和环境保护、医疗卫生、公共安全、计划生育、自然资源调查及其合理利用、自然灾害监测预报及其防治等社会公益性科学技术事业中取得的重大科技成果及其推广应用。

**3.提名者**：由提名系统根据关联的提名号自动生成。

**4.项目名称**：由提名系统根据“封面部分”自动生成。

**5.主要完成人**：由提名系统根据“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自动生成。

**6.主要完成单位**：由提名系统根据“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自动生成。

**7.学科分类名称**：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学科。应按照“四、主要科技创新”所列科技创新点选择相应学科，最多可选择3个，按重要程度依次填写。

**8.所属国民经济行业**：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门类填写。

**9.所属技术产业领域**：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领域填写。

**10.任务来源**：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类别填写，可多选。

**11.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已结题，根据与本项目的紧密程度顺序填写，不超过5项。

**12.登记成果名称、成果登记号**：指根据科技部《科技成果登记办法》在科技成果登记机构进行成果登记时的成果名称、登记号。

**13.授权发明专利（项）**：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科技创新内容成立的已授权发明专利数目。列入计数的发明专利应为本项目独有，且未在已获地市级以上科技奖励项目中使用。

**14.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科技创新内容成立的除发明专利外的其他授权知识产权数目，如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植物新品种权等。列入计数的知识产权应为本项目独有，且未在已获地市级以上科技奖励项目中使用。

**15.项目起止时间**：起始时间填写立项、任务下达、合同签署等标志项目开始研发的时间；完成时间填写项目整体技术首次应用的时间，无法精确到“日”的，统一填写“1日”。

二、提名意见

限800字。本部分应由提名者填写。提名者应认真审阅提名书全文，对照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科技进步类）提名标准，对科技创新点的创新性、先进性、应用效果和对行业科技进步的作用进行概述，写明提名理由和提名等级，确认提名材料真实有效，确认相关栏目符合填写要求。

提名单位提名的，需填写提名单位公示情况，提名意见表应由其业务主管部门负责人或机构法人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提名专家提名的，按照属地化原则，需填写由候选人所在单位的科技主管部门协助进行提名公示的情况，提名意见表应由提名专家签名。

三、项目简介

限1页。项目简介是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的主要内容，是对项目成果价值进行综合评价的重要依据。应客观、准确、简明扼要介绍提名项目的科学、技术、经济、社会、文化价值。

四、主要科技创新

限5页。主要科技创新是提名书的核心内容，是对项目进行专业评价的重要依据。内容应包括：

**1.研究背景和总体思路**

简明扼要阐述烟台市产业或企业急需解决关键共性技术问题与重大技术创新难题以及区域发展的重点难点问题、国内外研发现状、以及项目研究的总体思路和方案。

**2.主要技术创新点及其主要内容**

围绕创新性、先进性及技术价值进行阐述，包括项目在技术原理、关键技术或者系统集成上取得的突破，论证及实验结果，客观、详实地对比国内外同类技术的主要参数（可列表说明）等。此部分不得涉及客观评价内容。

主要技术创新点应以支持其创新点成立的支撑材料为依据，按重要程度排序。每个创新点相对独立，在阐述前应首先说明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和支持其成立的授权知识产权等支撑材料的种类和附件序号，第一创新点所属学科应与首页“学科分类名称”所选第一学科相同。

对本项目存在的研究局限性，应当简明阐述。

五、客观评价

限2页。围绕创新性、应用效益和经济社会价值进行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意见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与国内外相关技术的比较，国家相关部门正式作出的技术检测报告、验收意见、鉴定结论，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以及科技成果评价报告结论等，可在附件中提供证明材料。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六、应用情况和效益

**1.应用情况**

限2页。应就本项目技术应用的对象（如应用的单位、产品、工艺、工程、服务等）及规模情况进行概述，并在附件中提供主要客观佐证材料的关键页或材料目录。

主要应用单位（包含应用项目技术的完成单位）情况按下表格式说明，**不超过10个。**

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应用的技术 | 应用对象  及规模 | 应用起止时间 | 单位联系人/电话 |
|  |  |  |  |  |  |

**2.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根据行业领域特点填写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限2页。

经济效益主要介绍完成单位和“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中所列单位**近三年**应用本项目技术所取得的经济效益情况。如院校、科研院所技术合同收入（合同额和到账额）；企业或其他单位应用本项目技术的产品或服务的质量和效率提升情况，与项目技术应用有关的销售额，以及节约成本、降低能耗等情况。填写经济效益数据的，应注明计算方式，并在“其他附件”中提交支持数据成立的客观佐证材料。如无经济效益，只填写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应说明本项目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保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提高国防能力、保障国家和社会安全、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提升健康水平、提高国民科学文化素质和培养人才、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方面所起的作用。

应在附件中提供能证明本项目整体技术已实施应用两年以上（2023年1月1日之前应用）的佐证材料。

七、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限10件）

应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主要科技创新成立的且已批准或授权的知识产权（包括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论文、植物新品种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等）和标准规范等。应按与主要科技创新的密切程度排序，应在附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对于发明专利，知识产权类别选择发明专利，然后依次填写发明名称、国家（地区）、专利号、授权公告日、专利证书上的证书号、发明人、专利权人、专利的有效状态。

对于其他类型，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相应栏目，发明人一栏可不填。

“第一完成人是否为发明人（标准起草人）” “第一完成单位是否为权利人（标准起草单位）”请如实填写“是”或“否”。

项目第一完成人应在本表指定处签名承诺：“知识产权归国内所有且无争议。以下情况和规定已向所有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作者明确告知并征得同意：上述知识产权用于提名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科技进步类）；未在国家科学技术奖、省级及地市级科学技术奖获奖项目中使用。其中，所列知识产权权属共有的，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权利人（发明专利指发明人）已出具知情同意书面签字意见，与其他作者的有关知情证明材料均存档备查。因未如实告知上述情况而引起争议，且不能提供相应存档备查的证据，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处理。”

**所列专利证书颁发日期、标准规范发布日期、论文发表日期应在2025年1月1日之前。**

**知识产权权属人（单位）均不是项目主要完成人（完成单位）的材料，不得列入本表。**

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附件所列验收、鉴定的专家组成员不能作为完成人。

**1.排名**：应按照贡献大小排序，授奖人数不超过10人。

**2.国籍**：据实填写。所列完成人一般应为中国公民（外国人应与我市单位或个人开展科技合作、科技成果在我市实施转化并取得明显效益）。

**3.身份证号：**大陆居民填写国内居民身份证号（18位）；港澳居民填写香港或澳门居民身份证号；台湾居民填写台湾居民来往通行证号；外籍专家填写护照号码。

**4.工作单位**：根据人事关系填写完成人现工作的单位，已退休的填写退休前的工作单位，在国外工作的，填写国外单位。

**5.二级单位**：填写完成人所在的具体部门，如大学的院系等。

**6.完成单位**：填写完成人参与本项目主要研究工作时所在单位，应为国内法人单位。如涉及多个单位，应根据贡献大小填写一个单位。

**7.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起始时间应在本项目起始时间之后，结束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不限于本项目完成时间之前。

**8.对本项目主要科技创新贡献**：不超过300字。应具体写明完成人对本项目作出的实质性贡献并注明对应“四、主要科技创新”所列第几项科技创新；与他人合作完成的科技创新，要细致说明本人独立于合作者的具体贡献，以及支持本人贡献成立的证明材料在附件中的编号。

**9.曾获地市级以上科技奖励情况**：不超过200字，填写完成人曾获地市级以上科技奖励的获奖年度、奖种、等级、项目名称、排名及证书编号。

**10.签名和盖章**：“本人签名”应为完成人的亲笔签名，不得使用签名章、他人代签或仿造签名。如因特殊情况而无法签名，应由提名者出具书面说明，随提名书一并报送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

完成人的工作单位和完成单位应在“单位（盖章）”处盖章。如工作单位和完成单位为同一单位，只需加盖一个公章；如为不同单位，两个单位公章应同时加盖。所盖公章应与填写的单位名称一致（具有多个名称的单位，所盖公章应至少与其中一个名称相同）。工作单位是国外单位的，可以不盖章。

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所列完成单位应为法人单位，项目完成单位数不超过7个。

**1.单位名称**：应与单位公章完全一致。不得填写非法人单位名称或单位简称。

**2.单位性质**：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类别填写。

**3.对本项目科技创新和应用推广情况的贡献**：不超过600字。

完成单位应由法定代表人签名（特殊情况下，可由法定代表人委托指定人签名并出具书面委托书），并在单位盖章处盖章。

十、附件

电子版必备附件以PDF文件提交，不超过13个，其他附件不超过15个PDF文件和20个JPG文件。纸质版按下述要求提交。具体要求如下：

**1.必备附件**

**（1）“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指“七、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所列内容的证明材料。

电子版：发明专利提交证书和说明书全文（含摘要页、权利要求书和说明书），其他类型的提交证书或全文。每个内容1个PDF文件，合计不超过10个PDF文件。

纸质版：发明专利提交证书和说明书摘要页，其他类型的提交证书复印件或首页。每个内容1页，不超过10页。

**（2）应用满两年的佐证材料：**至少提供一份能证明本项目整体技术已实施应用两年以上（2023年1月1日之前应用）的客观佐证材料关键页，如验收报告、用户报告、销售或服务合同等。应用单位出具的相应说明或证明可以作为佐证材料，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电子版：提交关键页的扫描件，限1个PDF文件。

纸质版：提交关键页的复印件，不得超出电子版范围。

**（3）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需要行政审批的项目，提供国家有关部门出具的已获批二年以上的行政审批文件。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相关行业如：新药、医疗器械、动植物新品种、农药、肥料、兽药、食品、通信设备、压力容器等。审批时间应在2023年1月1日之前。

土木工程类项目提交工程验收报告，验收时间应在2023年1月1日之前。

电子版：提交全文扫描件，限1个PDF文件。

纸质版：提交盖章页的复印件，每个批件限1页。

**（4）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含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按照附表格式填写，并由第一完成人签名。

电子版：提交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含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扫描件，应包含第一完成人签名，限1个PDF文件。

纸质版：提交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含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原件，应由第一完成人签名，按实际页数提交。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应以第一完成人角度，介绍项目完成人之间的合作经历或合作关系，不局限于第一完成人与其他完成人的合作，也可以包括其他完成人之间的合作。

**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即“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有关内容列表化，每行填写一项合作内容。其中：

**合作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专著合著、论文合著、共同立项、共同知识产权、共同参与制订标准规范和产业合作等。

**合作者**填写此项合作内容中涉及的完成人。

**合作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不限于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合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专著名称、论文名称、发明专利名称、合同名称等，可与主要知识产权、应用情况等佐证材料相同。

**合作关系佐证材料**填写其在提名书电子版附件中的编号。

**2.其他附件**

**（1）应用情况和效益佐证材料**：指用于佐证的客观材料，如：科技成果评价报告、验收报告、用户报告、技术合同、销售或服务合同、检测报告等。应用单位出具的相应说明或证明可以作为佐证材料，但不要求必须提交，如提交，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填写经济效益数据的，提交支持数据成立的客观佐证材料，如到账凭证或所在单位财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等。

电子版：提交关键页扫描件，如材料较多，可以列表方式提交，不超过15个PDF文件，每个单位对应1个PDF文件，不得超出“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和完成单位的范围。

纸质版：提交关键页复印件或列表，可以少于但不得超出电子版范围，每个单位原则上不超过3页。

**（2）其他**：指支撑本项目主要科技创新、客观评价及完成人学术贡献的证明材料。

电子版：不超过20个JPG文件，每个文件均应清晰可辨，原则上不要拼图。

纸质版：不超过20页，应与电子版一致，不需提交原件。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科技进步类）形式审查要点**

为提高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提名材料质量，便于提名者严格审查把关，现将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科技进步类）形式审查要点》印发，请项目完成人、完成单位和提名者在填写和审查提名书时严格执行。形审不合格的项目不予受理。

一、提名书不得出现涉密内容；

二、提名项目的主要研究开发、应用推广活动应在烟台完成，第一完成单位应为依法在烟台设立的法人单位；

三、所有完成人及完成单位均对项目有实质性贡献，且第一完成单位权属的主要支撑材料不低于40%，第一完成人权属的主要支撑材料不低于30%。权属材料只计算知识产权目录中的材料，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所列发明人计入完成人权属、权利人计入完成单位权属；植物新品种权所列培育人计入完成人权属，品种权人计入完成单位权属；软件著作权所列单位计入完成单位权属；论文所列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计入完成人权属，第一单位计入完成单位权属；论著所列第一作者的计入完成人权属。如若知识产权未标明完成人的（如软件著作权等），可由知识产权所有单位开具证明，对完成人对该知识产权的贡献进行说明。若知识产权未标明完成单位的（如论著等），可由知识产权所有人开具证明，对完成单位对该知识产权的贡献进行说明。如若出现完成单位与知识产权单位不一致的，应出具行政机关出具的单位名称变更证明或隶属证明；

四、所列主要创新内容（含专利、论文等）应未在国家科学技术奖励、省级及地市级科学技术奖获奖项目中使用；

五、所列专利证书颁发日期、标准规范发布日期、论文发表日期应在2025年1月1日之前；

六、项目整体技术应用满两年（即2023年1月1日之前应用）；土木建筑工程类项目应提交工程验收报告，工程验收报告时间满两年；按规定需要行政审批的项目，需提交相关部门审批证明，行政审批时间满两年；

七、代表性论文（专著）、知识产权的第一署名单位必须是国内单位；

八、按要求签名盖章，所盖公章应与单位名称一致；

九、必备附件按要求提交完整；

十、其他提名工作通知要求的情况。

# 

# 

# 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青年类）

# 竞赛提名书

候选人：

提名者：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

**一、候选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提名号： |  | | |  | |  | |  | |
| 提 名 者 |  | | | | | | | | |
| 姓 名 |  | | 性 别 | |  | | 出生年月 | |  |
| 身份证号 |  | | | | | | 民 族 | |  |
| 毕业学校 |  | | | | | | 从事专业 | |  |
| 最高学历 |  | | | | | | 最高学位 | |  |
| 工作单位 |  | | | | | | 技术职称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邮 编 | |  |
| 电子邮箱 |  | | | | | | 手 机 | |  |
| 研究领域  （学科分类名称） | 1 |  | | | | | 代 码 | |  |
| 2 |  | | | | | 代 码 | |  |
| 3 |  | | | | | 代 码 | |  |
| 受教育情况 | | | | | | | | | |
| 示例：  2000.11-2004.09 清华大学XX专业学习 | | | | | | | | | |

**二、提名意见**

（适用于单位提名）

|  |  |  |  |
| --- | --- | --- | --- |
| 提名单位 |  |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 系 人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传 真 |  |
| 提名意见：  本单位已于 年 月 日通过 方式对该候选人进行了公示。  提名该同志为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青年类）候选人。 | | | |
| **声明：**本单位遵守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履行提名者责任，承诺遵守提名及评审工作纪律，对提名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对候选人政治、品行、水平、作风、廉洁等情况进行了审核，确认不存在任何违反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或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及其他不得提名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将负责核实查证并出具调查核实意见。  法人代表签名： 提名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 |

**二、提名意见**

（适用于专家提名）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身份证号 |  |
| 专家类型 |  | | |
| 工作单位 |  | | |
| 职 称 |  | 学科专业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邮箱 |  | 联系电话 |  |
| 提名意见： | | | |
| 已按照属地化原则，由 （候选人所在单位的主管部门） 年 月 日通过 方式对该候选人情况协助进行了提名公示。  提名该同志为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青年类）候选人。 | | | |
| **声明：**本人遵守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履行提名者责任，承诺遵守提名及评审工作纪律，对提名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对候选人政治、品行、水平、作风、廉洁等情况进行了审核，确认不存在任何违反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或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及其他不得提名的情形。作为提名人，本人同意在受理结果和评审结果公示时向社会公布；本人承诺配合询问；如产生争议，将负责核实查证并出具调查核实意见；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  提名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 | | |

**三、工作简历**

|  |  |  |
| --- | --- | --- |
| 年 月至 年 月 | 工作单位 | 职务、职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候选人主要科技成就与贡献**

（限5页。请如实客观地填写候选人从开始工作起至今，为烟台市科学技术事业发展所做的创造性工作；简明扼要表述以候选人为主完成的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技术创新要点以及在推动基础研究、技术开发与产业化、企业创新创业等方面作出的贡献；说明研究工作与“四个面向”紧密结合情况等。注：请以附表形式列出不超过10项候选人牵头或参与完成的重大科技任务，并注明候选人主要作用与贡献。）

**五、候选人代表性科技成果**（限10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时间 | 成果基本信息 | 本人作用和主要贡献（限100字）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承诺：**上述成果知识产权归国内所有且无争议。以下情况和规定已向所有合作者明确告知并征得同意：上述论文专著及知识产权等用于提名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青年类）。与其他合作者的有关知情证明材料均存档备查。因未如实告知上述情况而引起争议，且不能提供相应存档备查的证据，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处理。

**候选人签名：**

**六、候选人曾获奖励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获奖时间 | 获奖项目名称 | 奖项名称 | 奖励等级及排名 | 授奖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请按照科技奖励及荣誉称号的影响大小，顺序填写，限10项）  本表所填科技奖励及荣誉称号是指：  1.地市级及以上科技奖励和荣誉称号、表彰；  2.其他有重要影响力的科技类奖励。 | | | | |

**七、附件**

1.代表性科技成果（限10项）

2.重要奖励证书（限10项）

3.照片：候选人近期标准照片及工作照片各1张

4.其他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青年类）参赛提名书》**

**填写要求**

第一部分 总体要求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青年类）参赛提名书》是评审的基础文件和主要依据，原则上应由提名者提供，以第三人称表述。请根据本文要求认真填写提名书，并按照后文《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青年类）形式审查要点》对照检查。形式审查不合格的项目不予提交评审。

第二部分 具体要求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青年类）参赛提名书》，按结构分为主件和附件，按提交方式分为电子版和纸质版。

电子版提名书包括封面、主件（第一至第六部分）和附件（第七部分），应在指定的提名系统中填写和上传。主件第三至五部分的页边距左右各3.2 cm，上下各2.8 cm（以提名系统提供下载的模版为准），正文文字使用宋体，不小于小四号，行距不小于18磅，标题和图表文字格式自行设置（建议以黑体、仿宋、楷体为主）。

纸质版提名书包括封面、主件（第一至第六部分）和附件（第七部分），纸质版主件应从提名系统中直接生成并打印（包含“正式版”水印），附件不需从提名系统中打印。提名书主件和附件装订成册（单双面不限），纸张规格A4，竖向左侧装订。

具体填写要求如下：

一、候选人基本情况

**1.提名号**：由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填写。

**2.提名者**：由提名系统根据关联的提名号自动填写。

**3.工作单位：**应是在烟台市内注册的法人单位。

**4.研究领域（学科分类名称）**：是评审工作中选择项目评审专家的主要依据，应按照候选人研究领域对应的学科在提名系统中选择，最多可以填写3个。原则上应填写三级学科名称及代码，如果三级学科不能准确反映提名项目的所属学科，可以选择二级学科。

**5.受教育情况：**指候选人接受的大学以上的教育情况，接受教育的时间顺序填写，建议300字以内。

二、提名意见

限800字。本部分应由提名者填写。提名意见应包括：对照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青年类）奖励条件，对候选人的主要科技成就与贡献、科学精神与队伍建设等情况进行概述，写明对候选人的提名理由，确认提名材料真实有效，确认相关栏目符合填写要求。

提名单位提名的，需填写提名单位公示情况，提名意见表应由其业务主管部门负责人或机构法人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提名专家提名的，按照属地化原则，需填写由候选人所在单位的科技主管部门协助进行提名公示的情况，提名意见表应由提名专家签名。

三、工作简历

应依据候选人所从事过的科技工作经历的时间顺序填写。

四、主要科学技术成就与贡献

限5页。请如实客观地填写候选人从开始工作起至今，为烟台市科学技术事业发展所做的创造性工作；简明扼要表述以候选人为主完成的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技术创新要点以及在推动基础研究、技术开发与产业化、企业创新创业等方面作出的贡献；说明研究工作与“四个面向”紧密结合情况等。注：请以附表形式列出不超过10项候选人牵头或参与完成的重大科技任务，并注明候选人主要作用与贡献。

五、代表性科技成果

按照表格所示栏目填写支撑本项目“四、主要科技成就与贡献”的代表性科技成果详细情况，限10项，按重要程度排序，并在附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代表性科技成果可包括论文、专著、重要知识产权等。

1.代表性科技成果为论文专著：所列论文专著应全部为候选人作为通讯作者或第一作者的论文论著，不限发表日期；应以国内为主完成，知识产权应归国内所有，**论文专著署名第一单位（标号为1的单位）不是国内单位的不得列为代表性论文专著**；“成果基本信息”一栏依次填写论著名称、候选人排名及身份（第一作者/通讯作者）、主要合作者、发表刊物名称或出版社名称。

2.代表性科技成果为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所列知识产权（包括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植物新品种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等）和标准规范等应全部为候选人本人为权利人或第一发明人；“成果基本信息”一栏依次填写专利（标准）名称、专利号（标准编号）、权利人（标准起草单位）、发明人（标准起草人）。

六、候选人曾获奖励情况

本栏目的奖励是指地市级及以上科技奖励和荣誉称号、表彰；其他有重要影响力的科技类奖励。请如实完整地填写到相应栏目中，颁发时间只填至“月”。请按照科技奖励及荣誉称号的影响大小，顺序填写，不超过10项。

七、附件

电子版附件合计不超过42个文件，其中代表性科技成果和重要获奖证书以PDF文件提交，不超过20个，其他附件以JPG文件提交，不超过22个，每个文件均应清晰可辨，原则上不要拼图。具体要求如下：

**1.代表性科技成果**：电子版和纸质版均应按照“五、代表性科技成果”所列顺序排列，不得遗漏，也不得超出列表范围。

电子版：代表性论文提交全文，专著提交封面、版权页、核心内容页和文献页，每篇论文（专著）1个PDF文件；发明专利提交证书及说明书全文（含摘要页、权利要求书和说明书），其他类型的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提交证书或全文，每项内容1个PDF文件。

纸质版：代表性论文提交首页，专著提交版权页，每篇论文（专著）1页；发明专利提交证书及说明书摘要页，其他类型的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提交证书复印件或首页。

**2.重要奖励证书**：电子版和纸质版均应按照“六、候选人曾获奖励情况”所列顺序排列，不得遗漏，也不得超出列表范围。电子版为获奖证书扫描件，每项内容1个PDF文件，纸质版为获奖证书复印件，每项内容1页。

**3.照片**：候选人近期标准照片及工作照片各1张。

**4.其他**：指支撑候选人主要科技成就与贡献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检索报告、承担科研项目的证明材料、应用证明、经济社会效益证明材料等。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青年类）形式审查要点**

为提高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提名材料质量，便于提名者严格审查把关，现将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青年类）形式审查要点》印发，请提名者在审查提名书时严格执行。形审不合格的项目不予受理。

一、提名书不得出现涉密内容；若候选人曾参与过涉密项目研究工作，需提供所在单位出具的加盖公章的保密审查证明；

二、年龄限制：男性候选人应于1987年1月1日（含）后出生；女性候选人应于1985年1月1日（含）后出生；

三、工作单位：应是在烟台市内注册的法人单位。

四、所列代表性论文专著应全部为候选人作为通讯作者或第一作者的论文论著，且第一单位（标号为1的单位）为国内单位；

五、所列代表性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应全部为候选人本人为权利人或第一发明人；

六、按要求签名盖章，所盖公章应与单位名称一致；

七、附件按要求提交完整；

八、其他提名工作通知要求的情况。

# 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国际合作类）参赛提名书

候选人：

提名者：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制

**一、候选人基本情况**

提名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提 名 者 |  | | | | |
| 候选人姓名 | 英文名或英文译名 |  | | | |
| 中文译名 |  | | | |
| 出生日期 |  | 国 籍 |  | 性 别 |  |
| 护照号码 |  | | | | |
| 职 务 |  | | | 职 称 |  |
| 从事专业 |  | | | 学 位 |  |
| 学科分类名称 | 1 |  | | 代 码 |  |
| 2 |  | | 代 码 |  |
| 工作单位 | 英文 |  | | | |
| 中文 |  | | | |
| 通讯地址 |  | | | 邮 编 |  |
| 电 话 |  | | | 传 真 |  |
| 电子邮箱 |  | | | | |
| 合作方向 |  | | | | |
| 与烟台市合作  的主要单位 |  | | | | |
| 与烟台市合作  的开始时间 |  | | | | |

**二、提名意见**

（适用单位提名）

|  |  |  |  |
| --- | --- | --- | --- |
| 提名单位 |  |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 系 人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传 真 |  |
| 提名意见： | | | |
| 本单位已于 年 月 日通过 方式对该候选人进行了公示。  提名该同志为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国际合作类）候选人。 | | | |
| **声明：**本单位遵守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承诺遵守提名及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将负责核实查证并出具调查核实意见。  法人代表签名： 提名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 |

**二、提名意见**

（适用于提名专家）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身份证号 |  |
| 专家类型 |  | | |
| 工作单位 |  | | |
| 职 称 |  | 学科专业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邮箱 |  | 联系电话 |  |
| 提名意见： | | | |
| 已按照属地化原则，由 （候选人所在单位的主管部门）于 年 月 日通过 方式对该候选人情况协助进行了提名公示。  提名该同志为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国际合作类）候选人。 | | | |
| **声明：**本人遵守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承诺遵守提名及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作为提名人，本人同意在受理结果和评审结果公示时向社会公布；本人承诺配合询问；如产生争议，将负责核实查证并出具调查核实意见；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  提名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 | | |

**三、候选人简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国内联系人 | 姓 名 |  | 电子邮箱 |  | | |
| 手 机 |  | 固定电话 |  | 传真 |  |
| （本部分为候选人在科学技术活动中的学术和专业等方面背景情况的阐述，概述候选人在专业领域的造诣、学术影响和地位。） | | | | | | |

**四、对推动烟台市与国外开展科技合作和烟台市科学技术事业发展作出的主要贡献**

（限5页。本部分应详细写明候选人在与烟台市合作研究、开发等方面取得的重大科技成果，对烟台市经济社会发展所起到的重要推动作用，以及所取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在传授先进科学技术、培养和引进人才方面所作的重要贡献；促进国际科技交流与合作所作出的重要贡献。）

**五、市内主要合作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排 名 |  |
| 法人代表 |  | 单位性质 |  | 所 在 地 |  |
| 通讯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联 系 人 |  | 移动电话 |  | 单位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 | 传 真 |  |
| 本单位与候选人的合作情况： | | | | | |
|  | | | | | |
| **声明**：本单位遵守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保证所提交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六、附件**

1.与烟台市个人或者组织合作累计3年（含）以上证明

2.推动国际科技合作证明

3.技术评价证明

4.培训情况证明

5.设备使用情况证明

6.经济、社会效益证明

7.其他证明

8.近期标准照片和工作照片各1张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国际合作类）参赛提名书》**

**填写要求**

第一部分 总体要求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国际合作类）参赛提名书》是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国际合作类）评审的基础文件和主要评审依据，原则上应由提名者提供，以第三人称表述。请根据本文要求认真填写提名书，并按照后文《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国际合作类）形式审查要点》对照检查。形式审查不合格的项目不予提交评审。

第二部分 具体要求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国际合作类）参赛提名书》按结构分为主件和附件，按提交方式分为电子版和纸质版。

电子版提名书包括封面、主件（第一至第五部分）和附件（第六部分），须按要求填写和上传。主件第三、四、五部分的页边距左右各3.2 cm，上下各2.8 cm（以提名系统提供下载的模版为准），正文文字使用宋体，不小于小四号，行距不小于18磅，标题和图表文字格式自行设置（建议以黑体、仿宋、楷体为主）。

纸质版提名书包括封面、主件（第一至第五部分）和附件（第六部分）。纸质版主件应从提名系统中直接生成并打印（包含“正式版”水印），内容应与电子版提名书相关内容完全一致，附件不需从提名系统中打印。提名书主件和附件装订成册（单双面不限），纸张规格A4，竖向左侧装订。

提名书主件（第一至第五部分）不超过20页，附件（第六部分）不超过20页。

具体填写要求如下：

一、基本情况

**1．提名者**：由提名系统根据关联的提名号自动填写。

**2．候选人姓名**：应填写英文名或英文译名和中文译名，中、英文译名应用惯用译名。

**3．学位**：应填写候选人已取得的最高学位。

**4．学科分类名称**：应根据从事专业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学科，按重要程度依次填写，最多可以填写2个学科名称。原则上应填写至三级学科，如三级学科无法准确涵盖其从事专业，可填写至二级学科。

**5．工作单位（中、英文）**：指候选人全职工作单位，已离任的应填写离任前工作单位。

二、提名意见

限800字。本部分应由提名者填写。提名意见应包括：对照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国际合作类）提名标准，对候选人的专业水平、科技贡献、人才培养和引进、国际科技合作开展情况等进行概述，写明对候选人的提名理由确认提名材料真实有效，确认相关栏目符合填写要求。

提名单位提名的，需填写提名单位公示情况，提名意见表应由其业务主管部门负责人或机构法人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提名专家提名的，按照属地化原则，需填写由候选人所在单位的科技主管部门协助进行提名公示的情况，提名意见表应由提名专家签名。专家联合提名时，提名意见内容可各有侧重。

三、候选人简历及学术地位

**联系人**：指候选人在我市的联系人，如合作单位外事部门的负责人等。

**候选人简历**：指候选人在科学技术活动中的学术和专业等方面背景情况的阐述。

**科技影响力**：概述候选人在专业领域的造诣、学术影响和地位。

四、对推动烟台市与国外科技合作和烟台市科学技术事业作出的主要贡献

限5页。本部分应详细写明候选人在与烟台市合作研究、开发等方面取得的重大科技成果，对烟台市经济社会发展所起到的重要推动作用，以及所取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在传授先进科学技术、培养和引进人才方面所作的重要贡献；促进国际科技交流与合作所作出的重要贡献。

五、省内主要合作单位情况表

最多填写3个市内主要合作单位的情况表，其单位名称和排名顺序应与提名书首页“与市内合作的有关单位”一栏填写的前3个单位一致。

本单位与候选人的合作情况：不超过600字。

六、附件

附件材料前6项电子版各1个PDF，纸质版每项不超过3页，第7项不超过10个JPG，第8项为2个JPG，纸质版与电子版一致。第1项为必备附件，第2到7项至少提供1项材料：

**1.与烟台市个人或者组织合作累计3年（含）以上证明。**

**2.推动国际科技合作证明：**对候选人所在国家和我市之间国际科技合作、经济与社会发展所起到的重要推动作用的相关证明。

**3.技术评价证明**：指与我市人员或者组织进行合作研究、开发的相应证明，如：合作发表的论文、专著相关内容的复印件；合作发表的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密切相关内容的复印件；发明专利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植物新品种权的授权证书、权利要求说明书的复印件；技术鉴定证书、验收报告、技术标准采用证明、授权部门的检测报告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相关行业审批的批准文件等材料的复印件（如新药、医疗器械、动植物新品种、农药、化肥、兽药、食品、通信设备、压力容器、标准等项目的批准文件等）。

**4.培训情况证明**：向我市人员或者组织传授先进技术、培养人才，应由接受培训的单位提供本单位受训科技人员情况的证明。

**5.设备使用情况证明**：提供先进设备的，应由中方合作单位提供设备使用情况证明。

**6.经济、社会效益证明**：指我市合作单位在科研或推广应用先进技术的过程中，所取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证明。

**7.其他证明**：指有助于评价候选人的其他证明材料。

**8.**候选人应提交近期标准照片和工作照片各1张。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国际合作类）形式审查要点**

为提高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提名材料质量，便于提名者严格审查把关，现将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国际合作类）形式审查要点》印发，请项目完成人、完成单位和提名者在填写和审查提名书时严格执行。形审不合格的项目不予受理。

一、按要求签名盖章，所盖公章应与单位名称一致；

二、附件按要求提交完整；

三、其他提名工作通知要求的情况。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提名公示内容**

（2025年度）

**自然科学类：**项目名称，提名者及提名意见、提名等级，项目简介，代表性论文专著目录，主要完成人、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技术发明类：**项目名称，提名者及提名意见、提名等级，项目简介，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主要完成人、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科技进步类：**项目名称，提名者及提名意见、提名等级，项目简介，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主要完成人、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青年类：**候选人基本情况、提名者及提名意见、候选人的主要科技成就与贡献。

**国际合作类：**候选人基本情况、提名者及提名意见、候选人的主要科技成就与贡献。

**专家提名项目还应公示提名专家的姓名、工作单位、职称职务和学科专业。**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评审组设置**

**（自然科学类）**

|  |  |
| --- | --- |
| 评审组 | 评审范围 |
| 数学 | 数论、代数学、代数几何学、几何学、拓扑学、数学分析、函数论、常微分方程、偏微分方程、动力系统、泛函分析、计算数学、概率论、数理统计学、运筹学、组合数学、离散数学、模糊数学、计算机数学、应用数学等 |
| 物理 | 基础力学、固体力学、振动与波、流体力学、爆炸力学、生物力学、应用力学、工程力学等  理论物理学、声学、热学、光学、电磁学、无线电物理、电子物理学、凝聚态物理学、等离子体物理学、原子分子物理学、原子核物理学、高能物理学、计算物理学、应用物理学等  天体物理学、太阳与太阳系等 |
| 化学 | 无机化学、有机化学、分析化学、物理化学、化学物理学、高分子物理、高分子化学、应用化学、化学生物学、材料化学等 |
| 生物学 | 生物数学、生物物理学、生物信息论与生物控制论、理论生物物理学、分子生物物理学与结构生物学、生物化学、细胞生物学、细胞生物物理学、分子免疫学、疫苗学、发育生物学、繁殖生物学、遗传学、放射生物学、分子生物学、基因组学、生物进化论、生态学、神经生物学、植物学、昆虫学、动物学、微生物学、真菌学、细菌学、应用与环境微生物学、病毒学等 |
| 基础医学 | 医学生物化学、人体解剖学、医学细胞生物学、人体生理学、人体组织胚胎学、医学遗传学、医学分子生物学、放射医学、人体免疫学、医学寄生虫学、医学微生物学、医学病毒学、病理学、医学实验动物学、医学心理学、医学统计学等 |
| 地球科学 | 大气科学、固体地球物理学、空间物理学、地球化学、大地测量学、地图学、地理学、地质学、水文学、海洋科学等 |
| 信息科学 | 信息科学与系统科学、系统学、控制理论、系统评估与可行性分析、系统工程方法论、工程控制论等 |
| 材料科学 | 材料表面与界面、材料失效与保护、材料检测与分析技术、材料实验、材料合成与加工工艺、金属材料、无机非金属材料、有机高分子材料、复合材料、生物材料、建筑材料、纳米材料、钢铁腐蚀与防护技术、有色金属腐蚀与防护技术等 |
| 工程技术科学 | 矿山工程技术、冶金工程技术、机械工程、动力与电气工程、土木建筑工程、水利工程 |

**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评审组设置**

**（技术发明类、科技进步类）**

| 评审组 | 评审范围 |
| --- | --- |
| 计算机与人工智能 | 计算机科学技术、人工智能、计算机系统结构、计算机软件、计算机工程、计算机应用、信息安全技术等  控制科学与技术、自动化系统、自动检测技术、仿真科学技术等 |
| 电子与仪器 | 仪器仪表技术、工业自动化仪表、电工仪器仪表、光学仪器、分析仪器与环境监测仪器、试验机与无损探伤仪器等  电子技术、真空电子技术、光电子学与激光技术、半导体技术等 |
| 通信与网络 | 信息处理技术、通信技术、广播与电视工程技术、雷达工程等  计算机网络、网络安全等 |
| 机械与制造 | 机械学、机械设计、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机械设备振动、噪音与寿命、机械故障诊断与控制技术、刀具技术、机床技术、流体传动与控制、机械制造自动化、数字制造、通用机械零部件制造技术、机械测试技术、微/纳机械系统、通用机械技术制造技术等 |
| 能源与动力 | 工程热物理、热工学、动力机械工程、制冷与低温工程、发电工程、可再生能源利用、电气工程等  能源化学、储能技术、节能技术、一次能源、二次能源、能源系统工程等  核探测技术与核电子学、核仪器、仪表、核材料与工艺技术、粒子加速器、核聚变工程技术、核动力工程技术、核安全、辐射防护技术、放射性三废处理、处置技术等 |
| 化工冶金与材料 | 冶金物理化学、冶金反应工程、冶金热能工程、冶金技术、钢铁冶金、有色金属冶炼技术、冶金机械及自动化、钢铁材料加工制造工艺、有色金属材料加工工艺与技术等  化学工程、化工测量技术与仪器仪表、化工传递过程、化学分离工程、化学反应工程、化工系统工程、化工机械与设备、无机化学工程、有机化学工程、电化学工程、高聚物工程、煤化学工程、石油化学工程、天然气化学工程、精细化学工程、生物化学工程等  材料科学、材料表面与界面、材料失效与保护、材料检测与分析技术、材料实验、材料合成与加工工艺、金属材料、无机非金属材料、有机高分子材料、复合材料、生物材料、建筑材料、纳米材料、钢铁腐蚀与防护技术、有色金属腐蚀与防护技术等 |
| 资源与环境 | 矿山设计、矿山地面工程、凿岩爆破工程、井巷工程、采矿工程、选矿工程、矿山机械工程、矿山电气工程、采矿环境工程、矿山安全、矿山综合利用工程等  石油天然气地质与勘探工程、地球物理探测工程、钻井工程、油气田开发与开采工程、石油天然气管道建设、储存与运输工程、石油天然气专用机械、设备设计与制造工程等  大地测量技术、摄影测量与遥感技术、地图制图技术、工程测量技术、海洋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全球定位系统等  环境科学技术、环境学、环境工程学、废物处理与综合利用、环境保护机械设备等  土地资源调查与利用、地质、矿产调查与评价、生态地理调查、海洋工程与技术等  地震观测预报与防灾技术、地震工程技术、地质灾害监测预报与防治、大气监测预报、应用气象技术等 |
| 工程建设 | 岩土力学、土木工程结构、土木建筑结构、土木建筑工程设计、土木建筑工程施工、土木工程机械与设备、建筑艺术与古建筑、市政工程等  水利工程、水工材料、水工结构、水利工程施工、河流泥沙工程学、环境水利、水利管理、防洪工程、水文技术、工程水文地质、水资源调查与开发等 |
| 交通运输 | 道路工程、公路运输、铁路运输、水路运输、船舶、舰船工程、交通运输系统工程、交通运输安全工程、智能交通系统等  航空器结构与设计、航空、航天推进系统、飞行器仪表、设备、飞行器控制、导航技术、航空、航天材料、飞行器制造技术、飞行器试验技术等 |
| 农业 | 作物遗传育种技术、作物种质资源、作物新品种、作物栽培、作物耕作与有机农业、园艺学、农产品贮藏与加工、土壤学、植物保护学、农业工程等  林木育种技术、森林培育学、森林经营管理技术、森林保护学、野生动物保护与管理、防护林学、经济林学、园林学、林业工程、森林统计学等  畜牧学、兽医学等  水产生物技术、水产养殖技术、水产饲料、水产保护、捕捞学、水产品贮藏与加工、水产工程、水产资源学等 |
| 医学 | 临床诊断学、保健医学、理疗学、麻醉学、内科学、外科学、妇产科学、儿科学、眼科学、耳鼻咽喉科学、口腔医学、皮肤病与性病学、性医学、精神病学、重症医学、急诊医学、核医学、全科医学、肿瘤学、护理学等  营养学、毒理学、消毒学、流行病学、寄生虫病学、媒介生物控制学、环境医学、职业病学、地方病学、社会医学、卫生检验学、食品卫生学、少儿与学校卫生学、妇幼卫生学、环境卫生学、劳动卫生学、放射卫生学、卫生经济学、卫生统计学、计划生育学、优生学、卫生信息管理学等 |
| 中医中药 | 中医学、中西医结合医学、中药学等 |
| 药物与生物医学 | 药物化学、生物药物学、微生物药物学、药剂学、药效学、药理学、毒物学（毒理学）、药物管理学、医药工程等  基因工程、细胞工程、蛋白质工程、代谢工程、酶工程、发酵工程、纳米生物分析技术等  生物医学电子技术、临床医学工程、康复工程、生物医学测量技术、人工器官与生物医学材料、干细胞与组织工程、医学成像技术与仪器、医疗卫生器械等 |
| 轻工纺织 | 纺织科学技术、纺织材料、纤维制造技术、纺织技术、染整技术、服装技术、纺织机械与设备等  轻工日用品制造技术、造纸技术、毛皮与制革技术、印刷、复制技术、轻工专用设备制造技术等  食品科学技术、食品化学、食品营养学、食品检验学、食品微生物学、食品生物技术、谷物化学、食品加工技术、食用油脂加工技术、制糖技术、肉加工技术、乳加工技术、蛋加工技术、食品发酵与酿造技术、烘焙食品加工技术、调味品加工技术、食品添加剂技术、饮料冷食制作技术、罐头技术、米面制品加工技术、植物蛋白加工技术、食品包装与储藏、食品机械、食品加工的副产品加工与利用、食品工程与粮油工程等 |
| 专用项目 | 涉及国防、公共安全以及敏感领域等不宜公开的项目 |